

2024年度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党的纪律工作。（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问责职责。（三）负责全县监察工作。（四）依照法律法规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五）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六）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七）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防止非法资金外流工作。（八）组织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九）完成县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县纪委机关、县监委设20个室组，分别是办公室、干部室、宣传教育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第六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干部监督室、廉政教育中心。第一派驻纪检组、第二派驻纪检组、第三派驻纪检组、第四派驻纪检组、第五派驻纪检组、第六派驻纪检组。县委巡察机构设县委巡察办、县委第一巡察组、县委第二巡察组、县委第三巡察组、县委第四巡察组。人员构成情

况：编制人数93人，在职实有人数84人，财政拨款人数108人，其中退休人数17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6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50.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6.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4.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9.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9.9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69.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869.90	总计	60	1,869.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69.90	1,86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02	1,45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46.42	1,44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83.60	1,28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2.27	2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29.38	2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1.17	11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18	26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5	23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23	3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15	13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7	6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73	2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73	2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4	5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4	5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49	5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	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6	9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66	9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66	99.6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69.90	1,650.98	218.9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02	1,257.11	192.9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60	0.00	3.6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60	0.00	3.6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46.42	1,257.11	189.3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83.60	1,257.11	26.49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2.27	0.00	22.27	0.00	0.00	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29.38	0.00	29.38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1.17	0.00	111.1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18	240.17	26.0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5	239.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23	38.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15	134.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7	67.0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73	0.72	26.01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73	0.72	26.01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4	54.0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4	54.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49	51.4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	2.5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6	99.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66	99.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66	99.6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6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50.02	1,450.0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6.18	266.1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4.04	54.0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9.66	99.6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9.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69.90	1,869.9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69.90	总计	64	1,869.90	1,869.9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69.90	1,650.98	218.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0.02	1,257.11	192.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60	0.00	3.60
2010301	行政运行	3.60	0.00	3.6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46.42	1,257.11	189.3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83.60	1,257.11	26.49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2.27	0.00	22.27
2011106	巡视工作	29.38	0.00	29.38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1.17	0.00	111.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18	240.17	26.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5	239.4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23	38.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15	134.1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7	67.07	0.00
20808	抚恤	26.73	0.72	26.01
2080801	死亡抚恤	26.73	0.72	26.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04	54.0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04	54.0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49	51.4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	2.5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6	99.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66	99.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66	99.6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0.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82
30101	基本工资	381.78	30201	办公费	28.41
30102	津贴补贴	591.09	30202	印刷费	3.43
30103	奖金	35.6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4.24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75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4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07	30207	邮电费	5.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7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8	30211	差旅费	21.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6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85
30302	退休费	38.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1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36
30307	医疗费补助	8.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3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87.93		公用经费合计	163.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89	0.00	13.89	0.00	13.89	0.00	13.89	0.00	13.89	0.00	13.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总收入1,869. 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69. 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69. 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3. 61万元，增长6. 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总支出1,869. 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869. 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650. 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 47万元，下降0. 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节约支出。
2. 项目支出218. 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6. 08万元，增长135. 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培训费；二是增加派驻纪检组办公电子产品与家具；三是增加抚恤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86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6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3.61万元，增长6.5%；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人员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6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69.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52.99万元，增长8.9%；主要变动情况：增加抚恤金、培训费等费用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和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3.8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3万元，下降73.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3.89万元，完成预算13.8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15万元，增长79.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3.89万元，完成预算13.8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15万元，增长79.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5.45万元，下降10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厉行节约精神，本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因此本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89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8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8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办案业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3.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15万元，下降22.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节约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0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0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6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办案工作经费”“工作协调经费”“巡察工作经费”“巡察巡镇带村工作经费”等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我委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得分90分，圆满完成了县委及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

组织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我委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得分90分，圆满完成了县委及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办案工作经费”“工作协调经费”“巡察工作经费”“巡察巡镇带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68万元，执行数64.87万元，完成预算的9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圆满完成了县委及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全过程绩效结果在当年预算执行和下年度预算

编制中有效应用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细化预算编制，优化预算支出管理。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严谨性、精准性，开展预算支出跟踪管理，确保预算执行目标的完成。（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定期组织财务培训，加强财务经办人员业务能力。

“办案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万元，执行数为22.27万元，完成预算的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圆满完成了县委及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全过程绩效结果在当年预算执行和下年度预算编制中有效应用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细化预算编制，优化预算支出管理。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严谨性、精准性，开展预算支出跟踪管理，确保预算执行目标的完成。（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定期组织财务培训，加强财务经办人员业务能力。

“工作协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8.6万元，完成预算的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圆满完成了县委及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全过程绩效结果在当年预算执行和下年度预算编制中有效应用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细化预算编制，优化预算支出管理。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严谨性、精准性，开展预算支出跟踪管

理，确保预算执行目标的完成。（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定期组织财务培训，加强财务经办人员业务能力。

“巡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圆满完成了县委及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全过程绩效结果在当年预算执行和下年度预算编制中有效应用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细化预算编制，优化预算支出管理。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严谨性、精准性，开展预算支出跟踪管理，确保预算执行目标的完成。（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定期组织财务培训，加强财务经办人员业务能力。

“巡察巡镇带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圆满完成了县委及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各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全过程绩效结果在当年预算执行和下年度预算编制中有效应用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细化预算编制，优化预算支出管理。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严谨性、精准性，开展预算支出跟踪管理，确保预算执行目标的完成。（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

发生。定期组织财务培训，加强财务经办人员业务能力。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